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收購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額外權益之建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第一太平欣然宣佈，其建議收購 PLDT 額外權益，相當於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3.2%。建議收購完成後，第一太平將擁有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27.5% 之應佔經濟權益。

該收購將以菲律賓政府提出公開拍賣之情況下進行。PLDT 之現有策略投資者－日本之 NTT DoCoMo 亦將於同一交易收購 PLDT 約 3.2% 之股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第一太平」）現持有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PLDT」）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24.3% 股份之應佔經濟權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第一太平欣然宣佈，其建議收購 PLDT 額外權益，相當於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3.2%。建議收購完成後，第一太平將擁有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27.5% 之應佔經濟權益。

該收購將以菲律賓政府提出公開拍賣之情況下進行，涉及 PLDT 約 6.4% 股份之應佔權益，乃來自菲律賓政府所擁有於 Philippine Tele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Corporation（「PTIC」）約 46% 股權。PTIC 現持有相當於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13.8% 之 PLDT 股份。而並非由菲律賓政府擁有之 PTIC 餘下約 54% 權益分別由第一太平旗下兩家附屬公司擁有。根據 PTIC 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該兩家附屬公司享有「優先購買權」，可按拍賣所得最高投標價提出對價收購。菲律賓政府根據拍賣程序收到兩項投標，最高投標價相等於 PTIC 所持每股 PLDT 股份約 2,100 披索（42.52 美元）。而 PLDT 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為每股 2,440 披索（49.40 美元）。

第一太平原則上已經與 NTT DoCoMo 達成協議，據此，NTT DoCoMo 將收購 PLDT 可予收購之 6.4% 股權其中一半，而第一太平則將收購另外一半。NTT DoCoMo 為 PLDT 之策略投資者，現時與 NTT Communications Corporation 共同持有 PLDT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13.4%。NTT DoCoMo 與第一太平將各自提供雙方共同收購 PLDT 約 6.4% 權益總購買價之 50%。

建議收購須有待菲律賓政府根據優先購買權發出正式通知後方可進行。預期菲律賓政府將於短期內根據優先購買權發出正式通知，而建議收購將於其後 30 日內完成。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事宜刊發進一步公告。倘交易落實進行，預期此交易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第一太平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各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林宏修
林文鏡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鄧永鏘* (OBE、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